

出狱不到2年,“网红”又犯事

郭美美因涉嫌销售违禁减肥食品被刑拘

上海警方昨天发布警情通报:3月11日,上海浦东警方成功侦破一起生产、销售添加违禁成分西布曲明的减肥类食品案件,抓获生产人员曾某某(女,26岁),销售人员周某某(女,26岁)、郭某某(女,30岁)等32名犯罪嫌疑人,现上述犯罪嫌疑人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据了解,警方通报提及的30岁女子郭某某就是2019年7月13日刑满释放的郭美美。

2011年,郭美美在微博以“中国红十字会商业总经理”的虚假身份“高调炫富”而进入公众视野。2014年7月,郭美美等人因涉嫌赌博罪被北京市公安局东城分局依法刑事拘留。2014年8月4日,新华社一篇题为《“2.6亿赌债”是假炒作,以商演为名从事性交易》的文章披露:郭美美自称签约某演艺公司,该公司安排了50场的“商演”,但经警方核实,实际商演不足20场,更多的却是借“商演”为名从事性交易。

2015年9月10日,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以被告人郭美美开设赌场罪,判处其有期徒刑5年。2019年7月,郭美美刑满释放。郭美美出狱后,曾在微博上发布了一段两分多钟的道歉视频并落泪,视频很快登上当天微博热搜,点击量近千万,郭美美的微博粉丝也很快接近百万。此后,郭美美依然十分高调,除了在微博上炫耀豪车、名包等之外,也发文打广告做减肥生意,并在微信朋友圈售卖减肥产品。

而据知情人透露,此番郭美美出狱不到2年再被刑拘,就是因为明知销售的减肥类食品中添加了违禁成分西布曲明,但仍在直播间和微信里带货销售。

郭美美卖的减肥类食品中的西布曲明属于中枢神经抑制剂,最早用于抑郁症治疗。但在抑郁症治疗临床应用中发现,其减轻体重作用明显优于抗抑郁作用,因此被用于减肥药研发,治疗病理性肥胖症。2000年前后,西布曲明类减肥药曾占据中国减肥药市场的半壁江山。但因为西布曲明可能增加心血管疾病风险,会造成心率加快、血压增高,严重时可导致中风甚至死亡。国家有关部门早在2010年就发布《关于停止生产销售使用西布曲明制剂及原料药》的通知,明确规定停止西布曲明制剂和原料药在我国的生产、销售和使用,撤销其批准证明文件,已上市销售的药品由生产企业负责召回销毁。

郭美美再次被抓,可能面临什么样的定罪量刑?据法律人士介绍,如果明知保健食品中含有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仍对外销售,其行为将构成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我国《刑法》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销售明知掺有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的食品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对人体健康造成严重危害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致人死亡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依照本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处罚,也就是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郭美美在刑满释放不到两年时间里,再次涉嫌犯罪并被刑事拘留,从法律上讲属于累犯,应从重处罚,不适用缓刑和假释。

首席记者 潘高峰

网红减肥产品用禁药当“断药”

秦丹



今日论语

商家称“十颗药能减重8到20斤”,真能这么“搞得定”?经媒体记者调查发现,有多家网红减肥产品在二手交易平台热销,两款名为“强金”和“诺卡”的减肥产品颇受消费者青睐。据检测,产品中含禁药西布曲明,服用后会口干、便秘、失眠、恶心、引发血压升高,严重的会肝功能受损。

“不运动不节食,1天瘦1斤”,有多少爱美或者希望寻回健康的人士,能禁得起这样的宣传营销?当一款“减肥产品”通过营销受到追捧,就变得自带流量可以轻易推广。问题是,现实中对身体管理缺乏能力的人,往往更会相信所谓减肥产品“快速”的神效。

盲目减肥追捧“神品”的结果是身体自戕,吃减肥产品一定要辨清成分。消费者刘女士购买的减肥产品“诺卡”,服用后觉得不舒服、恶心,还失眠,后经检测发现每千克含有西布曲明31185.8毫克;而童先生购买的减肥产品“强金”中,西布曲明

的含量高达17.8%。西布曲明是治疗肥胖症药物,因副作用大增患心脏病风险,国际上许多国家都禁用。2010年我国也明令停产、销售和使用。这些年从“左旋肉碱咖啡王”“巴西果蔬塑身压片糖果”“舒立轻”再到“强金”“诺卡”,都是添加西布曲明,换个马甲变个名字就能火成“网红”,这背后的问题才更应深究。

在全民小视频时代,“以瘦为美”的审美观念因为生活、经济的拍摄需求变得更加畸形。同时,一些人为为了健康也希望能减去赘肉重塑“精身”,追求“速瘦”愿意接受减肥产品副作用,不惜以健康为代价。冲动盲目的消费减肥,往往让人们失去常识判断,甚至对来自小作坊的减肥产品也能接受。

减肥产品生产的地下化、小作坊化让监管困难重重,在销售阶段,网络化、物流化的销售过程也使监管难度加大。但使用国家禁药挑战国家法律尊严,侵害消费者健康,对网红减肥产品用禁药必须严查。一方面,要探索新机制监管好电商,对代言类似产品的网红也要依法惩处。最为关键的,还是要通过精准打击,切断禁药流通渠道,才可能釜底抽薪。

沪铁特警开展高铁抓捕实战化演练



为提高特警队员的快速反应能力和实战水平,按照春季实战化大练兵工作要求,昨天下午,上海铁路公安处特警支队在上海南站动车场开展高铁列车抓捕实战化演练。

演练模拟有“歹徒”在高铁上挟持“人质”,上海铁路公安处特警支队十余名战鹰突击队员立即前往处置。侦察队员立即对“被劫高铁”情况进行全方位侦察;狙击手迅速占领制高点做好狙击准备;突击组荷枪实弹随时待命……现场硝烟四起,战斗一触即发。“3、2、1,突击!”特战队员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发起进攻,不等“歹徒”伤害“人质”,突击组先发制人,果断上前夺刀救人。激烈交火后,“暴恐分子”被当场抓获,“解救人质”任务圆满完成。

图为特警队员成战斗小组靠近列车

本报记者 张龙
通讯员 刘少杰 章琦
摄影报道

售楼处客服“蚂蚁搬家”5个月“顺走”家电56台

本报讯 (记者 徐驰 通讯员 王晟迪)说好的全套精装房,可冰箱去了哪里?近期,嘉定警方抓获一名盗窃嫌疑人,身为待交付精装房客服人员的苏某,屡屡将贼手伸向了未交付房屋内的配套电器,5个月内“蚂蚁搬家”式盗窃24台冰箱、25台洗衣机、7台微波炉。日前,当事人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

近日,南翔派出所接到辖区某在售楼盘的开发商报案,称其在对尚未交付的精装房循例检查中,发现配备好的电器却不见了踪影,且失窃电器还不止少数。经仔细勘察,民警发现被窃房屋内环境井然,屋门也没有寻常入室盗窃常见的撬动或破坏痕迹,疑似有内部人员作案的可能。

而在与开发商负责人了解情况后,嫌疑目标被很快锁定在了唯

一掌握有全部房屋钥匙的客服人员苏某身上。

面对民警的询问,早已胆战心惊的苏某当场承认了自己的全部犯罪事实。据其交代,去年9月期间,因手头拮据,他忽然心生歹念,将脑筋动到了自己负责维护管理的待交付房屋上,自去年9月起,至今年1月,苏某连续偷盗26套未交付房,非法获利共计4万余元。现苏某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

警方提醒:脚踏实地、努力工作,才是创造美好生活的有效途径,心存侥幸、铤而走险只会带来害人误己的后果,须知不劳而获切莫为,胡乱伸手必被抓。同时,也希望各用人单位提高防范意识,加强对员工的教育,完善日常管理制度,妥善保管好企业内部财物,不让犯罪分子有可乘之机。

你不让我洗澡,我就不让你营业

一女子连续“举报”浴场内有违法行为涉嫌报假警

本报讯 (通讯员 宋严 记者 江跃中)因凌晨拒绝登记证件被某浴场婉拒,女子代某竟趁着酒劲,连续报警“举报”浴场内有各种违法行为,以泄私愤。最终,代某为自己一时冲动的荒唐行为付出了代价,被普陀警方依法行政拘留。

2月28日2时40分至4时许,普陀公安分局甘泉路派出所连续接到同一报警人打来的多个报警电话称,位于延长西路的某浴场内存在各种违法行为。民警多次赶赴现场处警,均未发现报警人反映的违法行为,报警人存在报假警嫌疑。

4时40分许,民警在农林路一小区内找到了涉嫌报假警的女

子代某。经民警询问,代某如实供述了自己谎报警情的违法行为。原来,当日凌晨2时10分许,代某和朋友酒后准备去延长西路上的某浴场洗澡醒酒。在登记时,由于代某未携带身份证件,被前台工作人员婉拒后,与工作人员发生了口角,准备去洗澡的一行人也不欢而散。事后,代某越想越气,头脑一热,为泄私愤,竟萌生了“举报”该浴场有违法行为,让浴场不能正常营业的想法。于是,代某借着酒劲拿起了电话,从2时40分起至4时许,连续多次拨打报警电话,“举报”浴场内各种违法行为。然而,民警在到场后,均未发现代某所述的警情。

“110吗?我酒驾了,快来抓我吧!”

报警人涉嫌危险驾驶罪

本报讯 (记者 陈浩 通讯员 陈卫国)喝多了!撞了护栏,最后连自己的车都找不到了!近日,崇明一男子酒驾肇事,报警求“快来抓我吧”“帮我找找车子”!

日前某天凌晨2时许,长兴派出所的报警电话响起:“喂!110吗?我酒驾了,快来抓我吧!帮我找找车子!”报警人喝多了,无法说清自己的位置,民警只能耐心启发,并让报警人走到道路安全位置等待。最终,民

警只能知道报警人所处的大概位置。民警决定在该片区域寻找,终于在一个厂区周边找到了报警人,可报警人所说的车辆不见踪影。

民警将报警人带至医院抽血。经过一段时间的恢复,报警人终于清醒了一些,也回想出了他开车的过程。

经讯问,报警人姓郭,当天和两个朋友在吃夜宵时喝了白酒和啤酒,吃完夜宵,郭某的两个朋友徒步

走了,郭某觉得自己可以开车,没想到到开出100米便撞向了路边的护栏。郭某并未停车,又继续向前行驶,直至车辆无法行驶才下车行走。

根据郭某的讲述,民警在事故地100米的范围内找到了郭某的车辆。

经检测,郭某发生事故时体内血液酒精含量为237mg/100ml,已达醉驾标准,目前郭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公安机关处刑事拘留。